

## 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 
承辦人：徐廷宇  
電話：037-559691  
傳真：037-324626  
電子信箱：chestnuts0529@ems.miaoli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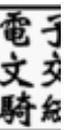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苗栗縣公館鄉福基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1007841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 (111D048837\_111D2024339-01.png)

主旨：有關「苗栗縣人本交通及教育宣導計畫案」四項校園競賽活動（徵文比賽、繪畫比賽、停格動畫比賽及Scratch創作競賽），請貴校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4月20日府工程字第11100740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宣導人本交通即以「人」為道路主要使用者的模式去思考，強調人性化的都市空間與運輸系統相互結合，因應不同用路者的需求，加強道路品質的城鄉建設，透過環境的規劃打造友善的人性道路，整合共通管(線)溝、人行道、自行車道、標線標誌、天空纜線、街道景觀等項目，以提升道路品質，改善公共通行權的環境。
- 三、相關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1年4月27日至111年6月30日止。
  - (二)參與對象：本縣轄內國中、小學生。
  - (三)活動內容：徵文比賽、繪畫比賽、停格動畫比賽及Scratch創作競賽。



(四)活動各項資訊於111年4月27日起公布至苗栗縣政府人本交通學習官網 (<https://hotedu-miaoli.com.tw>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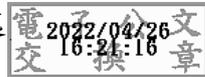
(五)隨函檢附本案活動海報供參。

四、各校參加本項活動歷程及作品，得納入111年度落實推廣交通安全教育成果。

五、如有其他問題，可逕洽本府工務處承辦人李小姐協處，電話：037-559455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縣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